

七成网友认为“手滑”误捐公益组织该退款

近日,有媒体报道家住江苏省宿迁市区的刘先生到一个朋友家玩。朋友家8岁的孩子闹着要玩游戏,刘先生就把自己的手机给了孩子,可是让他没想到的是,孩子无意中从微信端口的腾讯公益将17000元“误捐”给中国扶贫基金会公益项目,刘先生曾称早已设置支付密码,成功支付纯属“误捐”。此事件经媒体报道,引发公众热议。

随着互联网的发展,微信支付为网民提供了方便,出门只带一部绑定银行卡的手机就可以解决日常的衣食住行。在此基础上,微信免密支付则使支付过程更加方便快捷,更加提高了用户体验。作为近几年兴起的互联网筹款,拉近了公益与普通公民的距离,而腾讯公益驻扎微信红包,也为网民参与公益提供了便利,提高了人们的生活品质。

据媒体验证,免密支付和有密支付均可设置选择,免密支付可以设定每次支付的相应资金上限,有密支付可以设置为无论支付金额大小均需输入密码。跟据不同人的支付习惯,会对自己的手机进行设置,有些人的微信腾讯公益捐赠虽无需输入密码,但会存在输入短信验证码的形式;

有些则是首次支付需输入密码,二次支付无需输入支付密码。

北京兆实律师事务所律师绳欣辉曾在接受媒体采访时说:“根据规定,只要是正常进入捐助平台进行了捐款操作就视为同意对该项目进行捐赠,双方形成赠与合同关系。该行为就应受合同法调整。公益捐赠或救灾捐赠具有很强的目的性,根据合同法规定,赠与人不享有撤销权,除非有撤销的法定事由存在。”

虽然网络上的大部分网友把关注点放在微信免密支付上,认为公益捐赠设置为免密码支付,在微信看来,是为了鼓励用户更好地参与到指尖公益中。但真正热衷公益的人,并不会因为需要填入支付密码就放弃捐赠。而且,保障用户资金的安全,保障他们凭密码支付的权利,给他们一个思考时间,让公益捐赠真正成为内心的自愿,显然更有意义。同时免密支付会被犯罪分子利用,造成钱财被误划、被盗窃等风险。但也有部分网友认为,既然手机存在财产安全的问题,就不应该随意给小孩或无主观意识的人来玩弄。

就此话题,《公益时报》联合凤凰公益、问卷网推出本期“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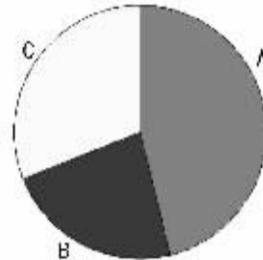
调查”——手滑误捐,公益组织是否应该退?调查自2017年6月9日至6月12日,共1041名网友参与。调查结果显示,对于“8岁孩子误捐17000元被退回”,46%的网友表示主要责任在于微信免密支付,容易造成误捐,不但给误捐者造成困扰,也为公益组织增添麻烦;23%的网友认为主要责任在于当事人本身,明知自己的手机绑定银行卡,仍将手机给未成年的孩子玩耍,所产生的后果不应该让其他组织承担;31%的网友则觉得双方都存在责任。

对于类似的非自愿捐赠,约69%的网友表示只要是非自愿捐赠,公益组织都应该退;仅13%的网友认为不应退,应该尊重公益与法律的严肃性。

关于互联网捐款有哪些需要注意的地方,56%的网友认为应该强化捐赠过程中的提示和保护义务,最大限度堵塞漏洞,减少捐赠误操作的可能,如捐赠平台改进捐赠措施,设置支付提示信息、支付密码验证限制和单笔捐款额度限制等;37%的网友表示应该完善规则,设计相应的“容错”制度,如允许有限度的捐赠“后悔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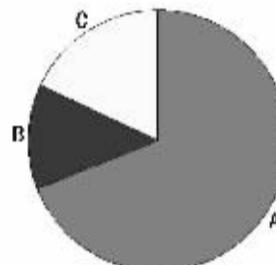
1、你如何看待“8岁孩子误捐17000元被退回”这件事?

- A、主要责任在于微信免密支付,不但给误捐者造成困扰,也为公益组织增添麻烦;46%
B、主要责任在当事人本身,对个人财产安全不够重视,后果不应该让其他组织承担;23%
C、双方都存在责任。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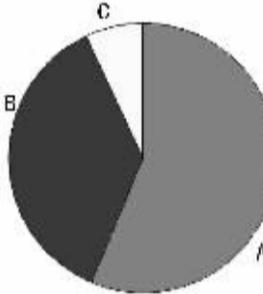
2、“手滑”误捐,公益组织是否应该退?

- A、是,只要是非自愿捐赠,公益组织都应该退;69%
B、否,应该尊重公益与法律的严肃性;13%
C、要看具体情况及误捐金额。18%



3、你认为对于互联网捐款有哪些需要注意的地方?

- A、强化捐赠过程中的提示和保护义务,最大限度堵塞漏洞,减少捐赠误操作的可能;56%
B、完善规则,设计相应的“容错”制度,如允许有限度的捐赠“后悔权”;37%
C、网民个人应提高自我保护意识,对于涉及财产安全的电子设备妥善保管。7%



中国宋庆龄基金会(2016)年度信息公开报告书

本会2016年度信息公开报告如下:

一、基本信息

基金会名称	中国宋庆龄基金会		组织机构代码	50001021-3	
业务范围	国际及两岸交流、少儿活动及文教福利事业、募集资金专项资助等				
成立时间	1982-05-29	业务主管单位	中共中央统战部		
法定代表人	井顿泉	原始基金数额	800万元	基金会类型	公募基金会
住所	北京西城区裕民东路5号瑞得大厦		邮政编码	100029	
联系电话	010-64451011	互联网地址	www.sclf.org		

二、本年度公益活动情况摘要

1.接受捐赠情况 人民币(元)

捐赠收入	货币捐赠	非货币捐赠	合计
非限定性收入	219,343.78	0.00	219,343.78
限定性收入	145,821,874.07	66,823,813.51	212,645,687.58
总计	146,041,217.85	66,823,813.51	212,865,031.36

2.公益支出完成情况

公募基金会公益支出完成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数额或比例
上年度总收入	206,642,115.48
本年度总支出	198,011,936.73
本年度用于公益事业的支出	189,706,881.70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2,140,675.90
行政办公支出	6,493,182.65
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	91.80%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4.36%

三、财务会计报告信息摘要

①资产负债表摘要

人民币(元)

资产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171,209,826.14	169,898,151.53	流动负债	0.00	0.00
其中:货币资金	168,114,012.49	168,447,721.88	长期负债		
长期投资	199,323,785.69	258,799,277.44	负债合计		
固定资产	127,060.80	48,505.81	非限定性净资产	61,403,917.64	62,021,868.14
无形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309,256,754.99	366,724,066.64
受托代理资产			资本公积		
信托受益权			净资产合计	370,660,672.63	428,745,934.78
资产总计	370,660,672.63	428,745,934.78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370,660,672.63	428,745,934.78

②业务活动表摘要

人民币(元)

项目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9,142,349.31	246,954,849.57	256,097,198.88
其中:捐赠收入	219,343.78	212,645,687.58	212,865,031.36
政府补助收入			
投资收益	8,841,564.45	34,309,161.99	43,150,726.44
其他收入	81,441.08	0.00	81,441.08
二、本年费用	198,011,936.73		198,011,936.73
(一)业务活动成本	189,706,881.70		189,706,881.70
(二)管理费用	8,633,858.55		8,633,858.55
(三)筹资费用	-328,803.52		-328,803.52
(四)其他费用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89,487,537.92	-189,487,537.92	0.0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617,950.50	57,467,311.65	58,085,262.15

审计机构: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日期:2017年2月15日